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蒙草生态

股票代码：300355

信息披露义务人：内蒙古金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通信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如意开发区四纬路 28 号万铭总部基地 6 号楼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

签署日期：2021 年 3 月 12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蒙草生态”）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蒙草生态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它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	4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5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6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7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8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8
第八节 备查文件	8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0

第一节 释 义

本报告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内蒙古金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公司、蒙草生态	指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准则 15 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	指	人民币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内蒙古金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000353045626P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法定代表人：郭永昌

注册资本：523,000 万

成立日期：2015 年 8 月 7 日

住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新华东街 18 号国际金融大厦 8 层

经营范围：收购、受托经营金融企业和非金融企业不良资产，对不良资产进行管理、投资和处置，债权转股权；对外投资；资产管理；相关咨询服务业务。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 人民币 (万元)	出资比例 (%)
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	货币	312,145.92	59.68
包头市财政局	货币	31,287.55	5.98
呼和浩特市财政局	货币	20,858.37	3.99
赤峰市财政局	货币	20,858.37	3.99
鄂尔多斯市财政局	货币	20,858.37	3.99
乌海市财政局	货币	20,429.18	3.91
内蒙古自治区 阿拉善盟财政局	货币	15,643.78	2.99

通辽市财政局	货币	10,429.18	1.99
内蒙古自治区 锡林郭勒盟财政局	货币	10,429.18	1.99
乌兰察布市财政局	货币	10,429.18	1.99
巴彦淖尔市财政局	货币	10,429.18	1.99
内蒙古水务投资 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0,429.18	1.99
内蒙古自治区 兴安盟财政局	货币	10,429.18	1.99
赤峰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00	1.91
呼伦贝尔市财政局	货币	6,257.51	1.20
内蒙古自治区 五原县财政局	货币	2,085.84	0.40
合 计	货币	523,000.00	100%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监事及主要负责人的相关情况

姓名	性 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 或者地区居留权	职位
郭永昌	男	中国	呼和浩特市	否	党委书记、董事长
曲国民	男	中国	呼和浩特市	否	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
王三石	男	中国	呼和浩特市	否	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董事会秘书
许建章	男	中国	呼和浩特市	否	党委委员、驻公司纪检监察组长
德向东	男	中国	呼和浩特市	否	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
雷立钧	男	中国	呼和浩特市	否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李海	男	中国	呼和浩特市	否	监事会主席
戴苏河	男	中国	呼和浩特市	否	董事
李志文	男	中国	包头市	否	董事
杨林波	男	中国	鄂尔多斯市	否	董事

伊德尔	男	中国	呼和浩特市	否	董事
王中华	男	中国	呼和浩特市	否	监事
张斌	男	中国	赤峰市	否	监事
曹志	男	中国	呼和浩特市	否	监事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持有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内蒙古金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自身财务安排需要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股份增减计划

2021 年 3 月 12 日，内蒙古金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9,498,4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5921%。

截至 2021 年 3 月 12 日，内蒙古金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80,212,08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4.99%，不再是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

在未来十二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根据资本市场的实际情况、上市公司的经营情况，在符合遵守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基础上决定是否继续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如在未来十二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上市公司股份发生变化，达到信息披露义务的，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收购办法》、《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相关批准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股份变动的方式

1、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下降，持股比例下降。

2、信息披露义务人于 2021 年 3 月 12 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9,498,4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5921%。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依照《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准则 15 号》，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蒙草生态 80,212,08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99%。

三、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股份种类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股份种类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内蒙古金融资产 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股 A 股	89,710,480	5.59	普通股 A 股	80,212,080	4.99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再是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股份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股份不存在被质押、冻结等其他任何形式的权利限制。

五、本次权益变动后上市公司控制权变动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蒙草生态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仍为王召明先生。

第五节 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自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六个月，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已披露的事项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应披露未披露的其他信息。

第七节 信息披露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内蒙古金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郭永昌

2021年3月12日

（此页无正文，为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字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内蒙古金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3月12日

第八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 2、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 1、蒙草生态董事会办公室
- 2、联系电话：0471-6695125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蒙草生态	股票代码	300355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内蒙古金融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注册地	呼和浩特市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 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 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 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 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 是否为上市公司 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 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大宗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 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 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 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u>无限售流通股</u> 持股数量： <u>89,710,480 股</u> 持股比例： <u>5.59%</u>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 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 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 比例	股票种类： <u>无限售流通股</u> 变动数量： <u>9,498,400 股</u> <u>变动后数量：80,212,080 股</u> 变动比例： <u>0.5921%</u> <u>变动后比例：4.9999%</u>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 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 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 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 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 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 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 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 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 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_____（如是，请注 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签章）： 内蒙古金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 郭永昌

2021 年 3 月 12 日